收割“晚”了一步 价格“变”了一点 农资“涨”了一些

今年“秋忙”，农户心情“晴雨”不一

本报记者 **周迎**
本报通讯员 **张行**

“今年的稻子产量和去年相比差不多，就是少部分田块打上来的稻子有空谷，都是高温惹的祸。”“我稻子都收完了，麦子播种还有点收尾的工作，就是成本涨了不少。”……当下，秋收秋种工作依旧是“进行时”，但面对各类收种现状，农户们心里都有着自己的一本账。

水稻“发育”推迟，秋收“晚”了一周

“我们家的稻子比去年收割晚了一周，都是前期高温闹的。”这两天，丹阳市延陵镇的种粮大户陈炳清嘴上带着“火气”，自家水稻收割还没过半程，就被雨水“叫停”。眼看着11月就快结束了，秋种工作才进行了三分之一，心里着急的他内火就上来了。“能不急吗，水稻一天收不起来，麦子就得晚种一天，明年的亩产量得少四五公斤，那都是损失嘞。”

其实，困扰陈炳清的收割迟现象，原因还得归结到水稻“生育期”上。业内的农技专家解释，受今年前期高温干旱天气影响，加之农业农村部门下发了抗旱救灾及秋粮稳产相关资金，各地积极采购叶面肥等物资，水稻生育期延长效果明显，所以成熟期较往年偏迟。同时，受近期连续阴雨天气影响，水稻成熟期进一步推迟，延缓了整体收割进度。

价格“平稳”为主，糯稻重回高位

11月24日下午3点，丹徒区荣炳盐资源区的种粮大户严伟还在休息。一问才知道，他今年的稻子“都卖了”，价格还很满意，所以睡得踏实。

让严伟觉着“满意”的价格并不是他种植规模最大的“粳稻”，而是他坚持种植的糯稻。为何说“坚持”，那是因为2021年的秋收，他的糯稻倒伏了一半，加上价格从2020年的每公斤3.6-3.8元降到了每公斤2.8元左右，损失不小。今年，他再次种下了500亩糯稻，结果他“赌对了”。“今年的糯稻价格再次回到了每公斤3.8元左右，这一下就把去年的损失补上来了。”

其实，糯稻价格高只是今年的“特例”，而粳稻价格则没有明显变化。近年来，我市种粮户们纷纷以南粳系列的优质软米为主栽品种，这类稻谷的市场价格较为稳定，粮食部门的托底收购价格也往往在每公斤2.9元左右。不过对农民来说，只是相对稳定，部分农户对粳稻的后期市场价格仍然在观望。不少“惜售”的农户还选择上马精米加工线，自产大米进行销售，以期获得更多收益。

成本“上涨”明显，农资再创新高

“之前我听说尿素要涨价，我还不信。昨天，我去镇上的农资销售点问了一下，一吨涨了200多元。”这两天，丹徒区丰产农机专业合作社的负责人凌鸿正在给今年的秋收秋种轧账，一算下来，各个环节都在涨。

凌鸿指着屏幕一项一项解释，首先是农机用油，今年的秋收期中期间，各类农机累计用油20吨，每吨价格为9300元左右，而去年同期的价格为7000元。其次是烘干，凌鸿的合作社使用的是烧颗粒料的烘干机，今年的颗粒料价格每吨上涨了150元，达到了每吨1250元。再次是人工费用，20多个工人，平均工资上涨了10%。最后是秋种的麦种和肥料，今年他种植的麦种价格从每公斤3.6元涨到4.2元，而肥料的价格更是上涨20%，按照亩均使用20公斤麦种和70公斤左右的肥料计算，是一笔不小的支出。

累计一算，今年秋忙，一亩地的成本至少上涨了200元。对此，今年种粮农户都有同感。

秋种“热情”高涨，期待来年麦价

虽然“难点不少”，但今年的秋播工作进展依旧顺利。种粮大户们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纷纷进行抢收抢种。

根据农情调度数据，我市2022年预计落实冬小麦播种面积80.1万亩，比今年定案面积高9.1万亩；冬油菜种植22.62万亩，比今年定案面积高2.56万亩。扩面来源主要是冬闲田、复垦地，而更加关键的，则是今年上半年小麦市场行情较好，亩产较去年增3.63公斤，每公斤售价增加0.6-1元，效益明显提高，农户种麦积极性自然高涨。

为保障今年秋种，我市印发了《秋收秋种工作意见》，并发放一次性种粮补贴5177.74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3000万元、抗旱救灾资金1751万元，稻谷补贴7916.42万元。同时，市级财政专门安排了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械补贴预算30万元。

截至目前，全市已播种小麦面积53.66万亩，进度66.99%，已出苗34.87万亩。

镇江中院发布2022年人身安全保护令典型案例

本报讯（仲萱 翟进）11月25日是“国际反家庭暴力日”。24日，镇江中院向社会各界发布今年以来我市极具典型意义的6则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例，通过“以案释法”，为家暴受害者维护合法权益提供示范和指引，推动形成多部门配合、多主体参与的反家暴共治格局。

法官表示，家暴不是“家务事”，对虐待妻儿“零容忍”。此次镇江中院集中发布的6则典型案例，明确表明：依法打击各种形式的家庭暴力行为，维护家庭和谐和社会稳定，是人民法院义不容辞的责任。对家暴“零容忍”是社会共识，更是司法态度；对施暴者依法严惩是权利保护，更显司法温度。

我市开展大中型客车安全带专项治理

本报讯（吴琳 翟进）为进一步提升大中型客车乘车人主动安全防护水平，有效减轻交通事故后果，坚决防范群死群伤事故，即日起，镇江交警部门全力推进大中型客车全员、全程、规范使用安全带专项治理。

此次安全带专项整治行动为期3个月。行动期间，交警部门对班线客车、旅游包车、通勤包车和校车乘车人安全带使用情况将进行逐一检查，确保全员全程规范使用安全带。

“开车要系安全带，远离事故的伤害！”在市区解放路与正东路交叉口的户外大屏上，循环播放着开车使用安全带的警示提示视频。通过这样的方式，让来往车辆的驾乘人员都能及时看到安全提示，系上“平安锁扣”。据了解，这样的宣传方式，在市区朱方路、中山路、黄山路、东吴路等主干道及客运场站，以及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都有，通过多点多地全时段交通安全宣传，力争形成全民规范使用安全带的良好氛围。

与此同时，对于查处的未使用安全带的驾乘人员，交警部门将加大曝光力度。

邀请高校专家来精讲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本报讯（许明杰 王云云 沈湘伟）近日，记者从边城监狱了解到，监狱目前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在前期党委宣讲和支部主讲的基础上，拓展学习渠道，邀请高校专家来监精讲，助推二十大精神学习宣贯走深走实。

据了解，边城监狱以三方视频连线的方式开展党的二十大报告专题辅导讲座，进一步引导党员民警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报告的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260余名民警参加学习活动。

本次活动特邀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严新明教授作专题辅导。严新明紧扣党的二十大报告主线，从坚持“人民至上”的角度深刻诠释了建设“法治监狱”“平安监狱”的重大意义和必然要求，深刻解读“法治中国”与“法治监狱”之间的逻辑关系、实现路径和具体举措。广大民警纷纷表示，通过专家的辅导，对党的二十大报告有了更深的认识，对监狱现代化建设有了更深的思考，将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法理念，为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边城落地生根、见行见效作出应有贡献。

首届“镇江最美禁毒人”

精准帮扶，点亮“脱毒”人生

本报通讯员 **印照群 万佳丽 陈紫曼 戴丽娟** 本报记者 **翟进**

陈亮，男，48岁，汉族，中共党员，现为镇江市公安局京口分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先后被记个人三等功1次、嘉奖5次，优秀公务员5次，优秀党员2次，2019年被国家禁毒委评为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6·27”工程优秀校外辅导员。

今年镇江市“6·26”国际禁毒日公益宣传活动中的那张广为传播的禁毒海报上，京口公安分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陈亮被一群警花警草戏称为最“资深”禁毒人。今年48岁的他，在公安禁毒岗位上已经走过十年。

十年来，陈亮打过交道的涉毒群体人数不下数百人，其中小侯的印象让他最深。2013年初，在市区一家宾馆，23岁的小侯第一次吸毒即被抓获。陈亮当时心想：这孩子太年轻，一定不能再错下去！

考虑到小侯“首吸”接触毒品的量不大，陈亮决定帮助他靠意志力来戒断毒瘾。接下来的半年里，陈亮让小侯每天到社区报到，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志愿工作，安排社工与小侯谈心，介绍他到超市里当保安、当保洁员。一次误入毒品歧途，这灰色的“痕迹”将伴随一生。小侯完全戒断毒瘾后，就业成了难题。陈亮不停为他介绍工作，小侯也踏实打好每一份零工，陈亮鼓励小侯：不灰心、不放弃、要坚持！

2019年，在京口区禁毒办等部门牵头组织下，京口区着力打造“平安关爱”再就业基地。陈亮带着小侯跑工地、看现场，参与再就业基地开办之初的各项杂务。小侯用“归零”的心态从基层干起，伴随着这个基地一天天成长起来。今年6月，“平安关爱”再就业基地在江苏大学后街正式揭牌，首批吸纳130个有就业需求的各类人员。

此时，作为参与基地建设的小侯已经成为现场物业经理。他非常能吃苦，每天中午12点即到后街打开道闸，步巡协调事务，指挥步行街内的交通，一直到晚上12点才下班回家。经历了触碰毒品的人生“拐点”，小侯更加珍惜平淡的幸福。他如愿结婚生子，孩子现在正上小学二年级，家庭非常美满。

“精准帮扶，不养‘懒汉’，让曾经迷途的浪子找到向上、向善的精神动力，真正回归社会，这才是我们要做的。”陈亮说。为了让更多曾经的吸毒者安心再就业，陈亮联系到3家银行面向“平安关爱”再就业基地人员推出“平安商铺贷”，可享受5万元至20万元的低息贷款。截至目前，已帮助12人申请就业低息贷款200余万元。

作为京口区禁毒办负责人，近年来，陈亮牵头拓展禁毒宣传教育网络渠道，通过建立禁毒微博、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发布等形式，提升京口禁毒宣传工作的影响力和认可度。十年来，陈亮每年在辖区大、中、小学授课百余场。他参与策划拍摄的《冬日里的暖阳》《禁毒主题街舞》《行走在刀尖，驰骋于禁毒》等视频和情景诗歌诵，在网络上广泛传播，引起高度关注和好评，点击量达到数万次。

拨云见日，只为办成“铁案”

本报通讯员 **印照群 万佳丽 陈紫曼 戴丽娟** 本报记者 **翟进**

阚孝欣，女，34岁，汉族，镇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助理。荣立三等功1次，2021年度被市禁毒委评为全市禁毒工作先进个人。

初见“85后”检察官助理阚孝欣，一身检察制服的她看上去文静清雅。从检十多年来，阚孝欣始终奋战在办案第一线，履行一名国家司法工作者的神圣职责。她先后参与办理各类毒品犯罪案件20余起，涉案人员62人，涉及毒品90余千克。

作为一名禁毒检察官，阚孝欣印象最深刻的一起案件，是2017年我市一起7人涉嫌贩卖、运输毒品的案件，以及由此案牵扯出的郎某非法持有毒品追捕案。“此案在审查起诉阶段，我们就发现嫌疑人沾亲带故，相互包庇，推卸责任，甚至‘零口供’。在毒品交易过程中，嫌疑人手段隐蔽，反侦查意识强。”阚孝欣说。

然而，再难也要办成铁案！阚孝欣和同事一道全方位审查犯罪事实，对毒品的称重、取样、鉴定，逐一进行审查。那段时间，阚孝欣埋首卷宗、走访提审，全身心投入案中。她抽丝剥茧般梳理出一条条有效证据，在近乎“零口供”的情况下追诉毒品交易细节。根据嫌疑人之间近千条联系记录，锁定每一笔毒品交易的时间、地点、金额、数量，真相终于浮出水面。嫌疑人郎某非法持有毒品且拒不认罪，又系毒品再犯，镇江检方依法提出：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并处罚金、剥夺政治权利的确定刑量刑建议。

近年来，针对利用寄递渠道实施贩运毒品等违法犯罪呈现上升态势，最高检向国家邮政局发出“七号检察建议”。为了更广泛宣传寄递安全，阚孝欣和同事们多次走进寄递公司、走近快递小哥，向他们送上《致全市快递员的一封信》：请在寄收件时严格执行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等工作要求；请提升对毒品、枪支弹药爆炸物、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违禁品的甄别力；发现手中的包裹高度疑似违禁品，应即刻向所在公司报备、向公安机关报案……

十年禁毒路，信念与执着铸就了阚孝欣“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铮铮誓言。她将继续坚守检察初心，坚守社会的正义，毫不退缩地与毒品犯罪分子作斗争，以法律之剑捍卫全社会的“无毒梦”。

扬中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扬自然资告〔2022〕工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江苏省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办法（试行）》以及《江苏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扬中市人民政府批准，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扬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7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规划指标及交易有关规定。

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规划用途	产业准入条件	土地面积（㎡）	出让年限(年)	投资强度（万元/亩）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挂牌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万元)
1	2022工-20号	油坊镇油坊村	工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16537.11	50	≥380	≥1.5	≥45%	≤6%	1056.7213	10万元	211
2	2022工-21号	油坊镇油坊村	工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039.99	50	≥380	≥1.5	≥45%	≤6%	705.4554		141
3	2022工-22号	油坊镇油坊村	工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5078.87	50	≥350	≥1.5	≥45%	≤7%	963.5398		193
4	2022工-23号	新坝镇红联村	工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616.67	50	≥380	≥1.5	≥45%	≤6%	249.5502		50
5	2022工-24号	新坝镇永平村、新治村	工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26712.43	50	≥380	≥1.5	≥45%	≤6%	1864.5276		373
6	2022工-25号	经开区双跃村、兴城村	港口码头	港口建设	275288.54	50	≥380	≥0.8	≥45%	≤20%	18664.5630		3733
7	2022工-26号	经开区双跃村、兴城村	港口码头	港口建设	274922.52	50	≥380	≥0.8	≥45%	≤20%	18557.2701		3711
合计					623196.13						42061.6274		8412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竞买。可以独立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竞买人在提出申请之前，须到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zhenjiang.gov.cn/051/051002/carelated.html）申请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联系电话：0511-88968012 18652861188），获取CA锁并取得网上挂牌出让会员资格，方能参与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网址：http://221.230.60.42:8180/）。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24日至2022年12月13日，到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26日至2022年12月21日，到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提出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21日16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22年12月22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地块挂牌时间为：

1.2022工-20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3时45分；

2.2022工-21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4时；

3.2022工-22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4时15分；

4.2022工-23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4时30分；

5.2022工-24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4时45分；

6.2022工-25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5时

7.2022工-26号地块：2022年12月14日8时30分至2022年12月23日15时15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进入4分钟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2.成交确认书签订后，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与属地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发展监管协议》，未能签订《投资发展监管协议》的，成交结果无效。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扬子中路168号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中电大道268号扬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五楼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联系电话：

0511-88355755

0511-88023316

联系人：陶女士、高先生

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扬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